

2023 年
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城市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户外广告、公园、城市照明设施、城市垃圾集中处置、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管理与维护等行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参与编制城区市政公用设施规划、计划、工程竣工验收。

（二）负责城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户外广告设置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标准定额和行业规范；负责城区河道卫生管理；负责城区公厕的管理和维护；负责指导城乡垃圾处理工作；负责城区主次干道、广场的大型户外广告、门店招牌、宣传牌、遮阳（雨）伞（罩）设置、城区路灯维护管理和节能改造、亮化美化的管理。

（三）负责城区园林绿化建设维护工作以及由其他建设单位建成移交的园林绿化维护工作。负责城区街道绿化及公园、广场、游园等公共场所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县城区绿线绿章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公园运行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城市雕塑的管理维护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园林绿化行业标准和行业规范。

（四）负责城乡燃气管理。制定城市燃气发展规划，负责城镇燃气经营许可、燃气设施改动审批、燃气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审核和竣工验收备案、燃烧器具安装及维修企业资质管理和本县燃烧器具准入目录的发布管理；负责城镇燃气行业安全生产、经营秩序、设施运营、服务质量、设施保护的监督管理。

（五）负责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行使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城市燃气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行使除消防、人防外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六）负责智慧城管信息系统的建设、管理、运行和维护。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内设局本级和县城市建设管理监察大队、县园林管理所、县路灯管理所、县燃气管理站、县城市服务综合中心等事业单位。局本级实有在职人员 14 人，行政离退 1 人；事业编制机构有城监大队、园林所、燃气站、物业站和路灯所，实有在职人员 63 人，其中财政统

发 32 人；事业退休 12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861.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0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610.57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61.18	本年支出合计	6861.18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861.18	支出总计	6861.1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916.31	0.00	1916.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87.6	0.00	28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84	0.00	35.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20	0.0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20	0.0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造支出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61.19	846.49	6014.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27	15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	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61	39.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9	7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47	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8.47	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3	2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3	2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3	28.03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10.57	595.87	6014.7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5.87	59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95.87	59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20.2	0.00	720.2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20.2	0.00	720.2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34.75	0.00	2734.75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34.75	0.00	2734.75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9.75	0.00	2239.75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916.31	0.00	1916.31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87.6	0.00	287.6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84	0.00	35.84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20	0.00	32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20	0.00	3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造支出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31	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0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559.75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0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610.5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61.18	本年支出合计	6861.18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861.18	支出总计	6861.1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301.43	846.49	3454.9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27	158.2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9.8	149.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41	3.4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9.61	39.6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9	71.1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	35.6	0.00
[20811]残疾人事业	8.47	8.47	0.00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8.47	8.4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8.03	28.03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3	28.03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8.03	28.03	0.00
[210]城乡社区支出	4050.82	595.87	3454.95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5.87	595.87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1]行政运行	597.87	597.87	0.0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20.2	0.00	720.2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20.2	0.00	720.2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34.75	0.00	2734.75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734.75	0.00	2734.75
[221]住房保障支出	64.31	64.31	0
[22102]住房改造支出	64.31	64.31	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4.31	64.31	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46.49
[301]工资福利支出	746.11
[30101]基本工资	185.64
[30102]津贴补贴	162.54
[30103]奖金	92.9
[30107]绩效工资	90.0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1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5.6
[30112]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8.91
[30113]住房公积金	64.31
[30114]医疗费	28.0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2
[30201]办公费	47.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8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5
[30302]退休费	43.02
[30305]生活补助	0.83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7.18	47.18	0.00	0.00
“三公”经费	2.50	2.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0	2.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559.75	0.00	2559.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59.75	0.00	2559.7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9.75	0.00	2239.7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916.31	0.00	1916.31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87.6	0.00	287.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84	0.00	35.84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20	0.00	32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	320	0.00	32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454.9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4.75
[30227]委托业务费	2734.75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20.2
[30905]基础设施建设	720.2

注：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846.49	846.49	846.49	0.00	0.00	0.00	0.00
蕉岭县城市管理和 综合执法局	846.49	846.49	846.4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6014.7	6014.7	3454.95	2559.75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升我县美化绿化环境, 打造宜居宜业城市
蕉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6014.7	6014.7	3454.95	2559.75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升我县美化绿化环境, 打造宜居宜业城市

注：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6861.18万元，比上年增加488.24万元，增长7.7%，主要原因是工资水平、城区绿化养护和市政维护等经费随经济、社会发展及城区范围扩大而有所提升；支出预算6861.18万元，比上年增加488.24万元，增长7.7%，主要原因是工资水平、城区绿化养护和市政维护等经费随经济、社会发展及城区范围扩大而有所提升。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7.18万元,比上年增加3.22万元,增长7.3%,主要原因是城区范围扩大,经费需求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9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60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530.7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966平方米,车辆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0
无	0	0

注: 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和无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